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社區建設委員會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申請區議會撥款舉辦關愛社群活動

## 目的

請委員考慮從油尖旺區議會(“區議會”)預留予關愛社群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撥款中撥出 160,950 元，以供工作小組與其授意的區內團體合辦三項關愛社群活動。

## 背景

2. 在 2014 年 4 月 24 日區議會第十六次會議上，議員通過在 2014 至 2015 年度預留 30 萬元，供工作小組舉辦活動之用。在工作小組第八次會議上，小組成員通過在本年度動用預留撥款，供本區三個社福機構(利民會、新家園協會九龍西服務處及新生精神康復會)申請在年度內與工作小組合辦以「人生滿希望·關愛油尖旺」為主題的關愛社群活動，每項申請的最高資助金額為 55,000 元。工作小組其後向該三個機構發信，邀請他們遞交撥款申請。

## 目前情況

3. 秘書處已在截止申請限期前收到上述三個社福機構遞交的撥款申請。在 2014 年 8 月 14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小組成員按擬申辦活動的效益及過往類似活動的撥款額，原則上通過該三份撥款申請，有關資料如下：

<u>團體名稱</u>	<u>活動名稱</u>	<u>申請撥款額</u> (元)
利民會	攜手同行身心健 康旅程	51,150
新家園協會九龍西 服務處	愛家同樂家庭宴	55,000
新生精神康復會	「樂活耆年 330」 長者身心靈健康 計劃	54,800

4. 社區撥款工作小組根據《油尖旺區議會撥款指引》已在2014年9月23日會上審核該三項撥款申請，並不反對從區議會預留予工作小組的款項中撥出160,950元用以舉辦上述活動。

5. 各項撥款申請的概要載於附件，以供委員參閱。如欲查詢更詳盡的撥款申請資料，請在社區建設委員會（“社建會”）會議前與秘書處聯絡。

### 徵求意見

6. 請委員考慮通過撥出區議會款項160,950元，以供工作小組與上述三個區內團體分別合辦三項關愛社群活動，委員請就有關事宜發表意見。

### 文件提交

7. 本文件將提交2014年10月16日社建會第十七次會議，供各委員考慮。

油尖旺區議會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2014年9月

**區內團體申請油尖旺區議會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撥款(2014-2015)  
(活動於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舉行)**

附件

團體名稱	申請編號	活動名稱	舉辦日期	地點	預計參與人數	預算支出	申請撥款額	收費	主辦團體承擔	合辦團體	協辦團體	備註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建議供社區建設委員會審核撥款額 <sup>註</sup>
利民會	C01	攜手同行身心健康旅程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	油尖旺區、恆康互助社	1010	51,150.00	51,150.00	N/A	N/A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恆康互助社	首次申請	51,150.00
新家園協會 - 九龍西服務處	C02	愛家同樂家庭宴	2014年12月14日	大美督	396	66,715.00	55,000.00	9,900.00	1,815.00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N/A	N/A	55,000.00
新生精神康復會	C03	「樂活耆年330」長者身心靈健康計劃	2014年11月至2015年2月	1) 安泰軒 2) 花園街體育館 3) 旺角社區會堂	850	55,000.00	55,000.00	N/A	N/A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N/A	N/A	54,800.00
<b>總額： 161,150.00</b>												<b>總額： 160,950.00</b>	

註：

1.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按擬申辦活動的效益及過往類似活動的撥款額通過有關建議撥款額為100%，每項申請的最高資助金額為55,000元，並已提交撥款申請予社區撥款工作小組審核。

2. 以上團體均為油尖旺區議會關愛社群工作小組特選合辦指定活動。根據《油尖旺區議會撥款指引》第3.1段，如區議會授意非特定團體舉辦指定的活動，則該非特定團體為有關活動所提交的申請可以等同特定團體提交申請的方式處理。